

证券代码：830846

证券简称：格林检测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委托）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北京北信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金额为人民币 7,400.00 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系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本次委托理财具体投资方式为格林检测将委托资金委托给受托方投资融资租赁业务，风险较低。

（四）委托理财期限

委托理财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委托资金划转至受托方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委托）投资的议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辉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4人，董事张瑞杰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属于低风险业务，但受到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公司财务部具体负责理财工作，并安排具体财务人员持续跟踪关注收益情况，确保资金流动性与安全性。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对外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信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山东格林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